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6-073

2016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海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莹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070,659,742.47	6,932,185,127.55	3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16,612,190.75	3,043,139,037.21	87.8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976,310,563.93	38.53%	4,922,072,799.21	4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465,694.13	53.27%	246,328,621.08	7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093,627.82	57.77%	222,441,553.99	72.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63,719,603.06	10.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20.00%	0.37	6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20.00%	0.37	60.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	-0.44%	5.80%	0.9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5,284.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486,984.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22,328.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98,455.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99,074.19	
合计	23,887,067.0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动荡的影响

公司面临更加严峻而复杂多变的外部政治经济形势：世界各主要经济体的经济增长乏力，新兴市场面临货币贬值和资本外流风险，全球金融风险上升；欧元区经济复苏脆弱，内部分化加剧；国内宏观经济下行，投资、消费、出口三大需求均出现不同程度的萎缩，增速下滑。在这种情况下，公司海外市场的业务拓展因需求下降而受到较大影响。此外，公司海外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出口规模较大，近期人民币对美元的持续贬值有利于公司出口业务及外汇结算，但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的不确定性使公司未来仍面临汇率变动带来的外汇结算风险。

面对不利的外部政治经济形势，公司针对海外业务采取了稳健的经营策略，持续跟踪并充分了解客户资信情况，根据客户资信及区域政策风险等调整风控等级，加强订单管理和实时监控，同时，有效动态管理应收账款，进一步加强财务内部控制体系的落实和执行，积极开发潜力大的新市场与新业务，规避经营风险。

2、锂电产能过剩的风险

自2015年起，国内外同行纷纷进行锂电投资，其中不乏行业巨头，整体产能扩张较快，尽管今年国内动力锂电仍将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但2017年后，随着国家关于电动汽车补贴政策的退坡及锂电产能的全面释放，国内锂电行业短期将出现产能过剩，随之产品价格可能下降，竞争加剧，动力锂电的政策与市场风险正在不断加大。

南都电源在锂电领域的技术与市场积淀已有十六年，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以多年积累的技术与生产经验为基础，进一步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提供更具竞争力的产品，通过规模化连续生产、品质提升等措施有效降低成本。同时，公司的目标市场的不是单一的动力锂电市场，多年来在通信、动力、储能三个市场的耕耘使公司具备了多元化的市场结构，在动力锂电市场之外，公司积极开发全球锂电储能及通信锂电市场，并积极探索锂电梯次利用，以规避单一化的动力电池市场风险。

3、技术失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以高温电池、铅炭电池、锂离子电池、新能源储能及动力系统集成技术等为代表的南都电源核心技术、产品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在此基础上形成了全面的解决方案，并已广泛在新能源储能、动力、后备电源等领域实现规模应用。技术优势一直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如果出现技术泄露或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情况，将对公司的持续技术创新和市场竞争等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目前公司已建立严格的技术保密体系，并设有专门的部门负责技术保密工作，在技术人员的岗位设置、资料保存、信息工具运用等方面均有严格规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多为自公司创业起伴随公司成长、发展的员工，忠诚度较高。公司为技术人才提供良好的工作平台和发展空间，营造宽松的创新机制，还推出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激励措施，使核心技术人才共享公司发展成果，降低人才流失风险。

4、公司投资项目的实施风险

公司于报告期内已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基于云数据管理平台的分布式能源网络建设一期项目”及全资子公司武汉南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kVAh新能源电池项目”。这两个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宏观经济形势及国家产业政策变化、竞争格局变化、技术及市场变化等引致的风险。

为了更好地把握市场机遇，控制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风险，公司将通过模式创新，加速实施“基于云数据管理平台的分布式能源网络建设一期项目”，通过为用户提供一体化的智慧能源解决方案，改变传统的产品销售模式，向投资运营模式转变，尽快形成基本的网络覆盖，推动公司系统方案及运营模式尽快落地，实现产品与互联网的融合。对于“年产1000万kVAh新能源电池项目”，将采取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的项目实施方式，同时将项目实施进度与行业规划目标、公司经营目标相匹配，积极拓展应用市场。此外，公司还将定期检查项目实施进度，并对投资项目的实施效益及内外部环境变化进行评估，及时调整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提升项目投资效益，控制投资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5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4%	119,016,340		质押	65,900,000
上海理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理成南都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4%	64,000,000	64,000,000		
宁波中金富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4%	42,000,000	42,000,000		
蒋政一	境内自然人	5.22%	41,000,000	41,000,000		
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6%	34,279,500		质押	25,709,625
陈博	境内自然人	4.26%	33,486,346	25,114,759	质押	13,150,000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8%	27,334,889			
郭劲松	境内自然人	3.15%	24,780,050			
杭州九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3%	23,000,000	23,000,000	质押	23,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2%	18,268,169			

限公司一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119,016,340	人民币普通股	119,016,340		
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4,279,500	人民币普通股	34,279,500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	27,334,889	人民币普通股	27,334,889		
郭劲松	24,780,050	人民币普通股	24,780,05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268,169	人民币普通股	18,268,16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99,685	人民币普通股	13,599,68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39,696	人民币普通股	12,939,69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417,269	人民币普通股	9,417,269		
陈博	8,371,587	人民币普通股	8,371,58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63,293	人民币普通股	6,763,29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关联企业。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郭劲松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3,916,629 股外，还通过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863,421 股，实际持有 24,780,05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蒋政一	0	0	41,000,000	41,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19年7月9日
上海理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理成南都资产管理计划	0	0	64,000,000	64,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19年7月9日
杭州九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3,000,000	23,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19年7月9日
宁波中金富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42,000,000	42,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19年7月9日
上海理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理成全球视野3期投资基金	0	0	5,000,000	5,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19年7月9日
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92,616,340	92,616,340	0	0	首发机构限售股	2016年7月22日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	20,501,167	20,501,167	0	0	首发机构限售股	2016年7月22日
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5,709,625	25,709,625	0	0	首发机构限售股	2016年7月22日
陈博	33,486,346	8,371,587	0	25,114,759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按照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25%解锁
其他	7,011,472	3,994,592	363,750	3,380,630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按照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25%解锁（含股票期权行权的限售股解禁部分）；离职高管离任半年后解除限售。
合计	179,324,950	151,193,311	175,363,750	203,495,389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167,666.81万元，比期初增加72.63%，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发行债券和非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273,035万元，货币资金大幅增加所致。
2.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余额为4,377.26万元，比期初减少68.44%，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客户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3.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为9,798.31万元，比期初增加100.19%，主要原因为本期采用预付款方式采购原辅材料及设备金额较大所致。
4.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9,001.71万元，比期初增加56.05%，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各类保证金和备用金增加所致。
5. 报告期末存货余额为203,692.65万元，比期初增加69.82%，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锂离子电池、再生铅生产规模扩大，在制品和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6.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11,906.6万元，比期初减少34.63%，主要原因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减少所致。
7. 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为5,004.07万元，比期初增加149.7%，原因为本期公司对孔辉汽车股权投资3,000.03万元所致。
8.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为37,349.31万元，比期初增加34.84%，主要原因为本期子公司武汉南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投入6,477万元，公司铅炭启停项目和分布式能源网络建设项目投入增加等共同影响所致。
9.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为92,800万元，比期初减少50.55%，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10. 报告期末应付票据余额为46,015.22万元，比期初增加70.21%，主要原因为本期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原辅材料货款增加所致。
11. 报告期末预收账款余额为5,435.31万元，比期初增加68.92%，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客户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12. 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2,321.9万元，比期初减少37.19%，主要原因为本期发放上年预提年终奖所致。
13.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余额为5,271.26万元，比期初减少40.59%，主要原因为本期存货增加和设备投资增加使得进项税抵扣增加，期末应交增值税余额下降所致。
14.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为10,992.81万元，比期初减少60.23%，主要原因为本期子公司华铂科技归还股东借款14,912万元，公司归还定增保证金3,628.8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15. 报告期末应付债券余额30,416.22万元，原因为本期公司发行3亿元债券及计提应付利息所致。
16. 报告期末资本公积余额为395,936.43万元，比期初增加131.94%，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17500万股，股本溢价大幅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492,207.2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41.72%，主要原因为本期并入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净营业收入20.14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5.99亿元，及锂电总收入同比增长9,474.08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2.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为414,484.4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9.77%，主要原因为本期并入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营业成本及锂电业务增长导致营业成本同比增长共同影响所致。
3. 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为11,487.9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24.66%，主要原因为本期阀控密封电池业务缴纳消费税和并入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共同影响所致。
4.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为18,826.2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5.85%，主要原因为本期职工薪酬、研发费用和折旧增长，及并入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共同影响所致。
5.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为6,030.1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8.24%，主要原因为本期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增加，及并入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共同影响所致。
6.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19,559.2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8.43%，主要原因为本期并入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增值税即征即退和地方税收返还16,448万元所致。
7.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564.6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1.02%，主要原因为本期销售收入增长，应交专项水利建设基金增加所致。
8. 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损益为9,367.6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85.89%，主要原因为本期并入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利润，相应少数股东享有的收益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9,357.3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44.70%，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收购华铂科技51%股权净支出现金3.12亿元所致。
- 2、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4,226.1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80.50%，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发行债券募集29,760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17500万股，募集资金243,275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92,207.28万元，同比增长41.72%；利润总额为37,057.92万元，同比增长87.6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632.86万元，同比增长75.12%。报告期内公司基础业务稳定增长，新业务、新领域快速增长，营业收入及经营业绩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锂离子电池业务实现收入21,465.74万元，同比增长79.01%，其中新能源车用动力锂离子电池业务比去年同期实现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16,746.29万元，同比增长155.72%；（2）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自去年7月份开始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使得本期利润相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报告期内华铂科技共实现利润21,668.1万元，对公司利润贡献为11,050.73万元。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基础业务稳定增长，商用储能电站加速投运，动力领域实现较快增长

1、基础业务领域：2016年前三季度，公司通信及后备电源业务保持稳定增长，本期实现营业收入18.74亿元，同比增长7.10%，其中，内销收入13.87亿元，增长19.05%。随着中国铁塔4G网络基础建设投资规模的扩大，对公司后备电源产品的需求持续增加，2016年前三季度公司对中国铁塔的销售收入为6.09亿元，同比增长205.60%。鉴于不利的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公司对海外业务拓展采取了较稳健的经营策略，报告期内海外通信后备电源业务收入同比下降18.10%。

在铅资源回收业务领域，华铂科技经营情况良好，利润贡献显著。本期华铂科技实现营业收入20.14亿元，对公司贡献利润为11,050.73万元，预计年内可实现业绩承诺的要求。

2、储能领域：在新能源储能领域，公司“投资+运营”的储能系统商用化模式现已进入加速拓展期，业务发展重点更加明确，与开发区、产业园、行业龙头企业等不断形成多层次的合作。公司在前期签约项目的基础上，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及投运。截止到三季度末，公司商用储能电站已签约项目容量超过300MWh，已投运项目容量为12MWh。

报告期内，公司与无锡星洲科苑公用设施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洲科苑”）签署了容量为120MWh的电力储能电站项目。星洲科苑是由无锡市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新加坡-无锡投资控股私人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是为无锡星洲工业园区独家提供综合用能服务的公司。本项目是国内规模最大的商用储能电站项目，公司在配电端提供储能服务，与产业园共同为园区企业提供综合能源服务，结合分布式可再生能源与智能微电网，实现传统能源与新能源多能互补和协同供应，推动能源就近清洁生产和就地消纳，提高能源综合利用效率。该项目对于公司构建能源互联网、发展多能互补增值服务、探索园区级电力交易模式、优化供能结构将产生重大意义。

中能硅业12MWh铅炭储能电站已于报告期内建成并运行，试运行期间储能电站的运行数据和收益情况良好，系统充放电转换效率及电费节约额等关键指标均达到预期。公司目前加快推进其他项目的建设及投运，预计明年将迎来大规模商用储能电站的集中运行。预计这些项目将在未来为公司带来稳定的现金流，并对公司盈利持续产生积极影响。

今年以来国际储能市场需求快速增长，为公司带来更广阔的市场机遇。报告期内，公司发挥锂电储能系统技术优势，积极拓展海外储能市场，推进项目实施，为后续市场增长打好基础。

3、动力领域：2015年3月24日，工信部正式发布《汽车动力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以下简称《规范条件》），旨在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的通知》。2016年初，工信部进一步要求动力电池企业若进入新能源汽车市场必须符合该《规范条件》的要求和标准，否则将无法进入新能源汽车推广目录且不能获得政策补贴。受此影响，2016年前三季度国内众多动力电池企业发货出现下降，公司动力锂电销售也未能达到预期目标。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都动力现已入围该规范条件企业目录，取得了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准入证。目前公司动力锂电客户主要为保定长安客车制造有限公司和东风神宇车辆有限公司等，随着近期工信部关于新能源汽车产业的补贴政策落地，预计四季度公司动力锂电将实现大规模集中发货。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促进在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03万元投资参股长春孔辉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孔辉汽车”）。孔辉汽车是我国汽车底盘设计开发领域的先行者，是目前国内能够全方位进行底盘设计开发的汽车技术公司之一。公司通过参股孔辉汽车，将整合双方优质资源，发挥各自优势，共同为客户提供从底盘开发设计（含空气悬架系统）到三电（电池、电机、电控）系统集成的全方位整体解决方案，提升公司新能源汽车系统集成能力，为公司在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发展奠定基础。

国内电动自行车用动力电池市场的价格战仍在持续，受此影响，公司电动自行车用动力电池业务在本期实现营业收入8.17亿元，同比下降29.20%；实现利润-3,746.80万元，相应地对公司利润影响为-1,910.87万元。

（二）提升系统集成能力，加速软件开发与能源管理平台建设。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有效专利 99 项，其中发明专利40 项，实用新型专利 42项，外观设计专利 17 项。技术中心围绕公司战略方向，积极进行核心产品开发，提升通信、动力、储能系统集成能力，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

在核心产品方面，重点进行第二代铅炭电池、大型压水堆核电超大容量1E级阀控蓄电池、三元锂离子动力电池的研发。其中，储能用铅炭电池循环寿命显著提高，使得系统度电储能成本大幅下降，具备了极强的经济性与市场竞争力。

公司与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就核电产业技术发展、技术创新、应用创新、核电标准制定等方面开展长期深入的研究，共同开发研制核电用蓄电池、移动式储能系统、调峰调频储能电站等，实现产业技术升级。其中，1E级阀控蓄电池开发项目为国际首创，对电池的超大容量、性能要求等都将实现突破，通过双方的合作，将在三年内攻克该项目的关键技术，使产品安全性和可靠性达到核级最高要求，形成行业标准，实现产品国际首创及国产化应用。

在储能系统及软件研发方面，重点开展铅炭储能电池在调峰调频模式下的性能研究，开发百、千瓦级商用储能系统，开发能量管理系统与后台软件，提升能源管理能力，为打造以储能为基础的能源管理平台奠定技术基础。

在动力领域，公司重点开发高能量密度和性能优异的三元系动力电池，推动现有工艺技术水平升级；开发动力电池监控系统，提升动力电池结构设计、系统集成、电池管理技术等方面的综合能力；与东风神宇合作，开展电动汽车总成系统的技术研发工作。

（三）推进投资项目建设，促进产能结构优化和提升。

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南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南都”）年产1000万kVAh新能源电池（铅炭电池）建设项目正在加速实施，目前正在进行主体工程的土建施工及设备招标采购工作，预计2016年底完成一期项目建设，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7,262.06万元。

公司加快推进动力锂离子电池主要生产基地——南都动力的产能释放，进一步提升锂电交付能力，为市场提供产能保证。目前南都动力的产能为1200MWh，公司正在实施2300MWh锂离子电池技术改造项目，项目总投资17.81亿元，分两期实施，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一期工程建设。

针对“基于云数据管理平台的分布式能源网络建设一期项目”，报告期内，公司重点进行了市场拓展、电池管理系统开发及能量管理系统设计，目前公司商用储能电站已签约项目容量超过300MWh，已投运项目容量为12MWh。

（四）强化内部管理及品牌推广，完善激励机制，打造高效团队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强化基础管理，提高管理及运营效率。推进SAP ERP企业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和应用，构建e-HR信息化管理及服务平台，将现代信息技术、管理方法与企业信息化建设相结合，更有效地推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同时公司持续完善绩效管理机制，探讨并研究适合南都文化的激励

体系，打造一支业务精湛、忠诚度高而富有激情的高效团队。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客户、投资者等实地参观公司商用储能电站项目，进一步加大公司的市场影响力，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形象。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二、重大风险提示”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一)、周庆治先生、第一大股东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华星企业公司、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p> <p>(二)、周庆治关于 2007 年以来被注销的十一家关联企业的承诺; (三)、周庆治关于公司整体变</p>		<p>(一)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庆治先生、第一大股东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华星企业公司、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向公司做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2、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庆治、公司第一大股东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向公司做出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p> <p>3、关于股东股份限制流通及自愿锁定承诺函: 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严格履行公司上市前做出的关于对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庆治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通过所控制的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控制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 每年通过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等转让的股份不超过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通过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等转让间接持</p>	2010 年 04 月 21 日	长期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所有承诺人均遵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p>更设立个人所得税事项的承诺；</p> <p>(四)、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入职较晚员工社保事项的承诺；(五)、周庆治承诺承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补缴社保的全部支出。</p> <p>(六)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为理成南都资产管理计划，理成全球视野 3 期投资基金，海通定增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杭州九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中金富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计 5 名特定对象。</p>	<p>有的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2) 公司股东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在周庆治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周庆治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周庆治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3) 公司股东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4) 公司股东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通过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控制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5)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陈博、王岳能、童一波、杜军、王红、王莹娇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p> <p>(6) 公司董事王海光、何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期</p>			
--	----------------------------------------------------------------------------------------------------------------------------------------------------------------------------------------------------------------	----------------------------------------------------------------------------------------------------------------------------------------------------------------------------------------------------------------------------------------------------------------------------------------------------------------------------------------------------------------------------------------------------------------------------------------------------------------------------------------------------------------------------------------------------------------------------------------------------------------------------------------------------------------------------------------------------------------------------------------------------------------------------------------------------------------------------------------------------------------------------------------------------------------------------------------------------------------------------------------------------------------------------------------------------------------------------------	--	--	--

		<p>间,每年通过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等转让的股份不超过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通过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等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通过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7) 公司监事黄金明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通过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控制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通过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的股份不超过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通过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通过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8) 公司股东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在黄金明担任公司监事期间, 本公司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在黄金明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在黄金明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二)、2007 年以来, 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注销了成都南都、舟山南都、南都挪威、佳事通南都、南投实业、上海鸿光、上海南都博纳、新加坡三家公司、上海锂电, 针对上述十一家企业、周庆治承诺如下: "上述十一家企业不存在税收追缴的风险, 不存在可能对南都电源构成重大影响的债权债务。如上述十一家企业出现被追缴税收的情形, 本人承诺承担相关税收缴纳义务; 如上述十一家企业出现与南都电源有关的债权债务, 本人承诺承担南都电源因上述十一家企业可能需负担的债务, 并代为支付南都电源应收上述十一家企业的债权, 保证不对南都电源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已注销或待注销企业未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 亦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而将受到处罚的情形。如上述已注销或待注销企业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或将受到处罚的情形, 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确保不对南都电源产生不利影响。"</p> <p>(三)、针对公司 2000 年 9 月整体变更设立时, 王宇</p>			
--	--	-----------------------------------------------------------------------------------------------------------------------------------------------------------------------------------------------------------------------------------------------------------------------------------------------------------------------------------------------------------------------------------------------------------------------------------------------------------------------------------------------------------------------------------------------------------------------------------------------------------------------------------------------------------------------------------------------------------------------------------------------------------------------------------------------------------------------------------------------------------------------------------------------------------------------------------------------------------------------------------------------------------------------------------------------------------------------------------------------------------------	--	--	--

			波、金涛、童一波等三人因出资成本高于折股后应享有的净资产值未缴纳个人所得税事宜，周庆治承诺如下："如主管税务机关向王宇波等 3 人追缴个人所得税，周庆治将代为垫付王宇波等三人被追缴的个人所得税。"（四）、公司针对部分入职较晚的员工未及时办理社保事宜承诺如下："对于待办社会保险缴纳手续的员工，公司承诺尽快完成相关手续的办理，如存在因社会保险而引起的经济纠纷或补偿，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五）、针对部分入职较晚的员工未及时办理社保事宜，周庆治承诺如下："本人承诺承担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补缴社保的全部费用支出。"（六）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为理成南都资产管理计划，理成全球视野 3 期投资基金，海通定增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杭州九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中金富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计 5 名特定对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一）、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出具了如下承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拟在任职期间买卖本公司股份的，应当按有关规定提前报交易所备案。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2010 年 11 月 01 日	长期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所有承诺人均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9,959.66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4,34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8,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5,782.8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3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调整后投资总	本报告期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	截至期末投资	项目达到预定	本报告期实现	截止报告期末	是否达到预计	项目可行性是

	目(含部分变更)	总额	额(1)	金额	投入金额(2)	进度 (3) =(2)/(1)	可使用 状态日期	的效益	累计实现的效益	效益	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阀控电池项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否	49,837.6	49,837.6		50,226.66	100.78%	2010年12月01日	3,258.65	41,350.49	是	否
2. 研发基地建设项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否	2,250	2,250		2,071.93	92.09%	2010年12月01日			是	否
3. 年产 1000 万 kVAh 新能源电池项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否	116,000	116,000	7,262.06	7,262.06	6.26%				是	否
4. 基于云数据管理平台的分布式能源网络建设一期项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否	50,000	50,000							是	否
5.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非公开发行）	否	75,000	75,000	55,000	75,000	100.00%				是	否
6.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	否	29,760	29,760		29,760	10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22,847.6	322,847.6	62,262.06	164,320.65	--	--	3,258.65	41,350.49	--	--
超募资金投向											
1. 年产 4000 万 Ah 通信用磷酸亚铁锂电池技术改造项目（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项目）	否	7,618	7,618		7,757.09	101.83%	2011年05月31日	0	5,363.62	是	否
2. 新型动力及储能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项目）	是	50,059.27	50,059.27	2.54	52,120.15	104.12%	2014年06月01日	1,044.57	6,341.22	是	否
3. 收购华宇电源 51% 和五峰电源 51% 股权（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项目）	是	24,276	22,316		22,316	100.00%	2011年10月01日	-317.66	10,721.52	否	否

4.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项目)	是			122,080	122,080	100.00%					
5. 其他(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项目)		5,831.89				0.00%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8,800	28,800		28,8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8,800	38,388.97		38,388.97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45,385.16	147,182.24	122,082.54	271,462.21	--	--	726.91	22,426.36	--	--
合计	--	468,232.76	470,029.84	184,344.6	435,782.86	--	--	3,985.56	63,776.8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为 145,385.16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合计实际已使用超募资金 149,379.67 万元。具体如下:</p> <p>1、投入 7,618 万元,用于年产 4000 万 Ah 通信用磷酸亚铁锂电池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已于基本完工;</p> <p>2、投资新型动力及储能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超募资金用途已调整。原计划投入的超募资金 108,059.27 万元调整出 58,000 万元及其产生的利息。该项目投入的超募资金调整为 50,059.27 万元,调整后该项目原总投资仍为 13 亿元,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不变;项目建设期从原来的至 2013 年底完成全部项目建设并投产顺延至 2014 年底前完成。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变更超募资金用途的公告》。</p> <p>2015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超募资金项目投资总额、实施内容及进度的议案》,同意将该项目的投资总额由 13 亿元调整为 9 亿元,项目完成时间延至 2015 年底前完成全部建设,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变,并经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10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关于调整超募资金项目投资总额、实施内容及进度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 52,117.61 万元;</p> <p>3、使用超募资金 24,276 万元收购界首市南都华宇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都华宇")51%股权及浙江长兴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南都")80%股权,本次收购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成;</p> <p>4、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公司持有的长兴南都 29%股权转让给由长兴南都另一股东黄建平先生实际控制的长兴凯悦电子电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金额为 1960 万元。该部分资金已返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p>5、归还银行贷款 28,800 万元;</p> <p>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8,388.97 万元;</p>										

	<p>7、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2,080.00 万元，本期转回 2,080.00 万元；</p> <p>8、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80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p>适用</p> <p>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2010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1,787.87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10）2678 号《关于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获得了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的认可并出具了独立意见，同时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同意实施该事项。</p> <p>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2016 年 7 月 7 日，经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 54,265.90 万元，其中置换年产 1000 万 KVAh 新能源电池项目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 4,265.90 万元；置换偿还银行贷款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50,000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6878 号），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获得了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的认可并出具了独立意见，同时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同意实施该事项。</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p>适用</p> <p>1、2014 年 7 月 2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批之日起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p>2、2014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6,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3、201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批之日起 6 个月。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3,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4、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五届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批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 2016 年 6 月 22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5 2016 年 7 月 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22,08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p>

	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批之日起 12 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用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1,161.95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6792.51 万元，已扣除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集资金），承诺按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去向：剩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以及浙江监管局《关于转发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证监上市字[2012]138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及发展的需要，于2012年8月2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经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内容主要是涉及公司利润分配的有关条款，进一步明确了现金分红的标准和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等内容，修订程序公开、透明，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8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6,668,148.89	971,231,327.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772,561.37	138,682,233.81
应收账款	2,265,359,599.73	1,783,189,725.17
预付款项	97,983,081.19	48,944,618.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0,017,119.83	57,685,157.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36,926,508.70	1,199,430,147.6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9,066,031.28	182,151,779.43
流动资产合计	6,329,793,050.99	4,381,314,989.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40,650.00	20,040,3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97,819,724.87	1,523,813,593.94
在建工程	373,493,062.11	276,993,450.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5,695,988.48	235,574,572.80
开发支出		
商誉	387,873,847.57	387,873,847.57
长期待摊费用	16,635,394.71	12,915,718.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126,238.51	32,618,023.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181,785.23	61,040,581.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40,866,691.48	2,550,870,138.40
资产总计	9,070,659,742.47	6,932,185,127.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28,000,000.00	1,876,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0,152,207.76	270,344,668.34
应付账款	781,651,889.24	634,211,115.40
预收款项	54,353,094.82	32,177,382.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3,218,998.27	36,965,925.59
应交税费	52,712,623.34	88,720,561.49

应付利息	3,186,100.76	3,975,832.1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9,928,124.25	276,404,001.4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700,000.00	147,7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0,823,548.30	29,166,695.63
流动负债合计	2,461,726,586.74	3,396,466,182.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5,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304,162,191.7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3,469,500.00	76,006,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2,631,691.78	176,006,000.00
负债合计	2,954,358,278.52	3,572,472,182.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9,980,000.00	604,9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59,364,260.51	1,707,095,260.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47,753.38	-1,323,285.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1,336,382.03	91,336,382.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87,379,301.59	641,050,680.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16,612,190.75	3,043,139,037.21
少数股东权益	399,689,273.20	316,573,907.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16,301,463.95	3,359,712,945.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70,659,742.47	6,932,185,127.55

法定代表人：王海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9,773,966.63	635,915,769.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446,407.37	96,174,312.34
应收账款	1,919,525,571.72	1,542,777,764.17
预付款项	375,236,008.85	216,658,045.8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3,601,173.60	592,592,706.89
存货	484,870,036.77	165,400,831.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77,659.02	780,236.41
流动资产合计	5,009,730,823.96	3,250,299,666.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40,650.00	20,040,3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38,013,924.21	1,320,000,604.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6,157,275.45	318,198,599.56
在建工程	114,274,138.73	66,161,407.0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4,995,370.79	59,949,880.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254,349.44	10,587,599.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76,929.00	30,360,242.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6,312,637.62	1,825,298,683.19
资产总计	7,016,043,461.58	5,075,598,349.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0,000,000.00	1,35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1,354,154.05	201,744,668.34
应付账款	108,565,385.80	212,164,004.21
预收款项	36,160,065.69	90,283,160.05
应付职工薪酬	2,895,719.45	11,165,230.02
应交税费	25,640,113.47	72,864,231.99
应付利息	678,888.90	2,173,693.0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75,051.14	40,729,474.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673,474.90	9,167,541.71
流动负债合计	1,160,042,853.40	2,091,292,004.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304,162,191.7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830,000.00	21,83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5,992,191.78	121,830,000.00
负债合计	1,586,035,045.18	2,213,122,004.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9,980,000.00	604,9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58,112,260.51	1,705,843,260.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1,336,382.03	91,336,382.03
未分配利润	600,579,773.86	460,316,702.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30,008,416.40	2,862,476,345.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16,043,461.58	5,075,598,349.23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76,310,563.93	1,426,669,361.94
其中：营业收入	1,976,310,563.93	1,426,669,361.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94,353,398.97	1,404,965,205.28

其中：营业成本	1,668,104,651.45	1,248,204,881.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876,532.74	9,585,940.59
销售费用	88,868,848.11	75,333,510.57
管理费用	74,401,448.36	55,033,959.46
财务费用	12,418,668.69	12,954,503.59
资产减值损失	3,683,249.62	3,852,409.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957,164.96	21,704,156.66
加：营业外收入	78,135,806.02	78,080,752.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86,417.64	15,545.12
减：营业外支出	2,182,341.69	1,918,391.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58,975.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910,629.29	97,866,517.66
减：所得税费用	5,280,224.06	8,756,487.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630,405.23	89,110,030.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465,694.13	60,326,725.13
少数股东损益	60,164,711.10	28,783,305.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705.04	226,342.6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705.04	226,342.6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705.04	226,342.6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705.04	226,342.65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2,654,110.27	89,336,373.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489,399.17	60,553,067.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164,711.10	28,783,305.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海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娇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28,877,812.60	550,933,812.12
减：营业成本	506,927,481.83	461,801,875.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261,166.53	1,187,820.06
销售费用	45,341,397.24	37,999,550.45
管理费用	29,186,381.67	25,653,219.07
财务费用	7,560,670.49	2,023,243.72
资产减值损失	4,904,759.37	3,806,242.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82,597.00	8,599,103.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578,552.47	27,060,964.15
加：营业外收入	3,274,819.84	235,431.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86,417.64	887.00
减：营业外支出	603,332.43	566,445.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6,828.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250,039.88	26,729,950.05
减：所得税费用	6,763,190.27	3,203,827.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86,849.61	23,526,122.1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486,849.61	23,526,122.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4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922,072,799.21	3,473,096,028.72
其中：营业收入	4,922,072,799.21	3,473,096,028.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41,440,009.43	3,359,353,576.72
其中：营业成本	4,144,844,022.42	2,965,560,987.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879,594.93	18,390,737.15
销售费用	216,630,872.69	180,183,296.76
管理费用	188,262,051.08	138,581,541.10
财务费用	60,301,600.59	43,619,850.27
资产减值损失	16,521,867.72	13,017,164.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45,7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12,391.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0,632,789.78	112,275,760.68
加：营业外收入	195,592,625.14	89,546,131.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87,523.64	16,390.32
减：营业外支出	5,646,204.25	4,309,349.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4,386.75	16,730.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0,579,210.67	197,512,542.61
减：所得税费用	30,573,691.93	24,082,441.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005,518.74	173,430,101.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6,328,621.08	140,663,906.95
少数股东损益	93,676,897.66	32,766,194.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467.54	-555,222.4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467.54	-555,222.4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4,467.54	-555,222.4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4,467.54	-555,222.48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9,881,051.20	172,874,878.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6,204,153.54	140,108,684.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3,676,897.66	32,766,194.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7	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7	0.2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893,852,247.26	1,827,451,186.42
减：营业成本	1,515,285,267.97	1,527,011,167.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651,688.25	7,084,082.64
销售费用	114,678,430.50	98,037,574.85
管理费用	76,842,574.43	71,806,371.50
财务费用	36,028,888.00	20,355,304.27
资产减值损失	18,039,966.23	15,996,176.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613,037.08	21,451,424.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0,938,468.96	108,611,932.83
加：营业外收入	23,572,612.22	5,540,807.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87,523.64	1,620.64
减：营业外支出	1,485,855.01	1,854,111.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2,239.28	16,360.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025,226.17	112,298,628.88

减：所得税费用	22,762,154.87	15,991,740.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263,071.30	96,306,887.9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3,825.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3,825.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73,825.0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0,263,071.30	96,480,712.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	0.16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67,363,748.21	2,988,484,705.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3,354,897.99	76,904,166.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16,224.88	91,232,11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75,234,871.08	3,156,620,985.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15,762,706.59	2,928,524,052.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6,501,143.50	260,449,294.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8,477,215.27	224,085,031.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213,408.78	263,120,91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8,954,474.14	3,676,179,29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719,603.06	-519,558,304.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7,213.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7,095.00	5,55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7,095.00	862,768.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255,170,130.04	210,229,363.52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300.00	9,227,119.0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2,268,981.0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60,0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230,520.04	531,725,463.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573,425.04	-530,862,694.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32,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3,000,000.00	1,339,806,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7,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000.00	60,646,05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7,350,000.00	1,400,452,55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76,800,000.00	50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219,303.46	66,221,708.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800,000.00	9,8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069,532.36	27,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5,088,835.82	601,421,708.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2,261,164.18	799,030,842.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3,059.73	7,066,284.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5,441,195.81	-244,323,872.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3,058,640.41	722,329,717.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8,499,836.22	478,005,845.38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56,120,537.66	1,616,921,798.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04,464.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961,826.20	56,171,00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5,486,828.06	1,673,092,805.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1,787,381.11	1,808,290,478.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344,833.50	88,438,922.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327,545.83	85,732,699.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835,042.12	167,856,056.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9,294,802.56	2,150,318,15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807,974.50	-477,225,35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36,857.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902,298.07	31,281,041.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7,095.00	4,03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3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496,250.80	351,285,072.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556,291.40	58,076,083.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113,620.00	410,936,96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000,090.00	5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670,001.40	1,029,013,043.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173,750.60	-677,727,971.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32,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5,000,000.00	1,2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7,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8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5,350,000.00	1,236,28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1,000,000.00	3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146,969.61	41,726,331.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88,000.00	3,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8,034,969.61	404,926,331.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7,315,030.39	831,361,668.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0,734.47	7,067,656.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6,162,570.82	-316,523,998.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8,866,925.20	546,833,040.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5,029,496.02	230,309,041.84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